

华泰财险附加既往症急救费用补偿保险费率表

一、保险费计算公式

保险费=保险金额 x 基准费率×风险调整系数×核保调整系数

二、基准费率

可选保险责任	境内旅行 (1类)	境外旅行 (2类)	公务出差旅行 (3类)	境外留学生 (4类)
救护车费用	0.18‰	0.78‰	0.36‰	0.78‰
门急诊医疗费用	0.225‰	0.975‰	0.45‰	0.975‰
住院费用	0.135‰	0.585‰	0.27‰	0.585‰
手术费用	0.09‰	0.39‰	0.18‰	0.39‰

三、风险调整系数

1、保险期限系数（适用 123 类）：

保险期限类别	保险期限系数
1 天	0.20
2 天	0.25
3 天	0.28
4 天	0.30
5 天	0.32
6 天	0.33
7 天	0.35
8 天	0.36
9 天	0.37
10 天	0.38
11 天	0.39
12 天	0.40
13 天	0.41
14 天	0.42
15 天	0.43
16 天	0.44
17 天	0.45
18 天	0.46
19 天	0.48
20 天	0.50
21 天	0.55
22 天	0.58
23 天	0.62
24 天	0.66

25 天	0.70
26 天	0.75
27 天	0.82
28 天	0.88
29 天	0.95
30 天	1.00
30 天以上每增加 7 天增加	0.15
全年保障计划（单次 90 天内，1/2/3 类）	3.5/2.5/3.0

保险期限系数（适用 4 类）：

保险期限类别	保险期限系数
1 个月	1.00
2 个月	1.85
3 个月	2.75
4 个月	3.65
5 个月	4.60
6 个月	5.50
7 个月	6.40
8 个月	7.35
9 个月	8.25
10 个月	9.15
11 个月	10.00
12 个月	11.00

2、团体规模系数（全年保障计划, 适用 123 类）：

承保人数	调整系数
0-50	1.00
51-200	0.80
201-500	0.75
501-1000	0.70
1001-2000	0.65
2001-3000	0.60
3001-5000	0.55
>5001	0.50

团体规模系数（非全年保障计划，适用 1234 类）：

承保人数	调整系数
0-500	1.00
501-2500	0.90
2501-5000	0.80
5001-15000	0.70
15001-25000	0.60
25001-50000	0.55
>50001	0.50

3、全年保障计划单次最长系数（适用 123 类）：

单次最长	调整系数
90 天	1.00
120 天	1.05-1.20
150 天	1.25-1.45
182 天	1.50-2.00

4、承保地域系数（适用 3 类）：

地域类别	调整系数
境内保障	0.70
境外保障	1.00
境内境外保障（仅适用全年保障计划）	1.20

5、免赔额系数（适用 1234 类）：

免赔金额	调整系数
0-100	1.00
200	0.92
300	0.85
400	0.78
500	0.70

6、经验/预期赔付率系数（适用 1234 类）：

经验/预期赔付率	调整系数
0-20%	0.5-0.7
20%-40%	0.7-1.1
40%-60%	1.1-1.5
> 60%	>1.5

四、核保调整系数

核保因子	调整系数
1、就医便利性	0.8-1.2
2、当地医疗消费水平	0.8-1.2

注：1、各风险因子调整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

2、各风险调整系数相关风险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时，该系数取 1.0。

3、承保条件无对应数值或不在上述费率表范围内的，应根据上述费率表采用线性插值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予以确定。

4、个体风险的保险费率可依据以上风险特征上下浮动，但每项调整系数的浮动不应超过本表的规定范围。